

淮南市贯彻落实安徽省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2020—2024年）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安徽省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2020—2024年）》（皖政办秘〔2020〕22号）建设任务及目标，确保全市消防救援装备建设水平适应我市主要灾害类型救援任务需要，满足全市消防救援队伍改革转隶后应对“全灾种、大应急”的履职保障，特制定此实施方案。

一、组织领导

市政府成立淮南市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汪谦慎担任组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程小平担任副组长；市消防救援支队主要负责同志及市财政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区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为小组成员。办公室设在市消防救援支队，由市消防救援支队主官担任办公室主任。

各县区参照成立工作机构开展工作。

二、指导思想

（一）立足标准，面向实战。在品种、数量上符合国家《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等规定，在产品技术标准和质量监督上满足消防装备的市场准入要求。从面向实战、提升作战效能角度出发，根据作战编成、力量等级调派进行车辆编组、调配、整合，相互

配套、优势互补、形成体系，在此基础上对现有装备的种类和功能进行补充和完善，提高一线综合作战能力。

（二）统型建设，模块编组。从降低消防装备使用、维护、管理成本，提升灭火救援战斗力出发，加强消防装备的统型建设，减少包括消防车底盘在内的同种用途、同一性能装备的品种、型号，降低使用成本，提高使用效益。根据处置对象的类型和特点，采取模块化方式配备装备，优化装备集成，使其更具针对性和专业性，方便作战力量编成和调派。在战勤物资装备保障上，采用模块化储备和运输，突出保障的机动性和系统性，提高遂行保障能力。

（三）持续发展，适度超前。建立消防装备维护、维修机制，根据消防装备全寿命期内经费保障要求，确定消防装备年度维持性经费预算。建立消防装备更新机制，根据消防装备退役报废情况安排装备更新经费预算，确保消防装备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立足实战、适度超前，配备一定数量科技含量较高、满足全市灭火救援现实需求的高端技术装备，达到或超过国内同类型地区消防装备的技术水平。

（四）分级保障，集中采购。按照现行财政管理体制和分类保障、分级管理、分级负担的原则，市、县区保障本级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经费，由省消防救援总队统筹整合各类装备相关项目资金、统一装备建设标准、科学制定装备技术文本，根据《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织实施全省装备集中采购工作。

三、建设目标

2020年，消防救援站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装备配备达标率达70%；市级配备一定数量专业装备，满足基本救援任务需要；市级自然灾害救援装备配备基本满足实战需求；市级结合本地火灾特点，针对性配备灭火攻坚装备，灭火攻坚能力得到初步提升；战勤保障站配备远程供水系统；完成配备基础车辆、装备及物资，满足一般执勤需要；市本级建立工程机械社会联勤联动机制；市级消防训练基地（已建成）训练装备配备率达60%；推广应用装备远程技术保障系统。

2021年，消防救援站装备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装备配备达标率达80%；市级重型地震救援专业队、水域救援专业队、山岳救援专业队装备配备达标；市级自然灾害救援装备进一步配齐、配强；市级完成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综合体、石油化工火灾扑救专业队基本装备配备任务；战勤保障站配备远程供水系统、车辆、装备及物资配备达标率100%；结合应急救援任务需求，配备1—3台工程机械。初步建立消耗性装备库存备购机制，满足灭火救援急需；市级消防训练基地（已建成）训练装备配备率达100%，配备氧气呼吸器、化学防化服、侦检器材等易损高价值防护装备和高精尖装备的仿真模拟训练装备系统；市级装备维修中心建成并完善，装备维修能力进一步提升；试点

推行消防员防护装备清洗维护室建设。

2022年，消防救援站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装备配备达标率达90%；市级重型地震救援专业队、水域救援专业队、山岳救援专业队装备配备规模、质量进一步提升；市级在完成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综合体、石油化工火灾扑救专业队基本装备配备任务基础上，增加经费投入，进一步提升装备配备水平，灭火攻坚能力进一步提升；建立消耗性装备库存备购机制，市级购置一定数量备份装备，满足灭火救援急需；战勤保障站进一步加强工程机械配备，总量达3—5台；新建成消防训练基地训练装备配备率达100%，配备氧气呼吸器、化学防化服、侦检器材等易损高价值防护装备和高精尖装备的仿真模拟训练装备系统；全面推行消防员防护装备清洗维护室建设，实现消防员防护装备集中专业清洗，化学防护服使用后清洗率、气密性检测率达到100%。

2023年，消防救援站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装备配备达标率达100%；结合城市发展，加大灭火攻坚装备配备力度，提升各类灭火扑救专业队装备规模、质量；战勤保障站在达标基础上，进一步提升车辆、装备及物资配备水平。市级消防训练基地针对性地配备仿真模拟训练和虚拟现实训练设备设施；市级完成消防员呼吸防护“三室一站”升级建设。

2024年，通过更新换代，全市救援装备完成统型建设；县

区级消防救援站，结合辖区救援任务实际，配备专业装备，满足基本任务需要；有任务需要的县区级消防救援站配备远程供水系统；市区难以覆盖的县区配备基础战勤保障车辆、装备及物资，满足一般任务需要；市级结合实际任务需要，进一步加强工程机械配备；试点在基层消防站配备仿真模拟训练和虚拟现实训练设备设施；全面建设统一的外网装备信息采集平台，构建装备信息物联网大数据库，实现装备全过程跟踪、全寿命管理以及作战效能统计分析。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区和市有关部门要把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多级统筹、上下联动、多方协同的工作推进机制。省消防救援总队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省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积极研究支持政策，鼓励地方提升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水平。各县区人民政府是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工作责任主体，统筹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强化资金投入**。各县区要按照规划内容保障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经费投入，落实资金来源，足额安排资金，确保完成年度装备建设任务。

（三）**强化责任落实**。坚持政府统一领导下的消防工作责任制，发挥消防安全委员会协调作用，把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建设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健全规划实施报告制度和责任

追究制度，每年组织开展考评。

（四）强化规划实施。各县区和市有关部门要建立完善规划实施考核机制，保障规划分步有效实施。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级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并定期通报。根据《安徽省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2020—2024年）》发展总目标，由市发展规划落实领导小组牵头，组织市财政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对各县区发展规划落实情况进行考核。

附件：1. 淮南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安徽省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2020—2024年）实施方案资金测算表（支队本级）

2. 淮南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安徽省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发展规划（2020—2024年）实施方案资金测算表（县、区）

 淮南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小计	642	1584.63	289	457.04	353	1127.58
2023 年	消防车辆	5	1440.00	1	500.00	4	940.00
	装备	2841	631.15	99	17.28	2742	613.87
	小计	2846	2071.15	100	517.28	2746	1553.87
2024 年	消防车辆	2	620.00	0	0.00	2	620.00
	小计	2	620.00	0	0.00	2	620.00
5 年总额	消防车辆	21	6660.00	4	1730.00	17	4930.00
	装备	6651	2246.59	3034.5	1044.97	3616.5	1201.62
	专业队	2127	395.40	351	53.51	1776	341.89
	小计	8799	9301.98	3389.5	2828.48	5409.5	6473.50

附件 2

淮南市贯彻落实安徽省综合性消防救援装备 发展规划（2020—2024 年）实施方案资金测算表（县、区）

单位：辆、件（套）、万元

年度	分类	各县、区合计		田家庵		大通		谢家集		八公山		潘集		毛集		凤台		寿县		山南		开发区		备注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0 年	消防车辆	13	4485.00	1	175.00	1	360.00	1	200.00	1	600.00	1	360.00	1	380.00	3	550.00	2	980.00	0	0.00	2	880.00	
	装备	21490	4777.59	2251	520.58	2246	597.82	1953	378.34	1853	345.27	2258	509.06	2501	654.38	2385	642.35	2368	529.22	2172	343.08	1503	257.48	
	专业队																							
	抗洪抢险	4007	568.34	629	89.05	351	53.51	411	50.85	297	35.41	332	45.87	332	56.71	576	94.07	598	73.22	130	16.15	351	53.51	
	地震救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小计	25510	9830.93	2881	784.63	2598	1011.33	2365	629.19	2151	980.68	2591	914.93	2834	1091.09	2964	1286.42	2968	1582.44	2302	359.23	1856	1190.99	
2021 年	消防车辆	13	2900.00	2	555.00	1	175.00	1	175.00	2	350.00	1	175.00	1	360.00	2	375.00	2	560.00	0	0.00	1	175.00	
	装备	3302	702.24	945	157.05	116	25.00	29	5.26	10	18.67	55	30.57	60	22.64	1090	304.81	601	98.32	368	33.92	28	6.00	
	小计	3315	3602.24	947	712.05	117	200.00	30	180.26	12	368.67	56	205.57	61	382.64	1092	679.81	603	658.32	368	33.92	29	181.00	
2022 年	消防车辆	12	3945.00	2	555.00	1	200.00	1	380.00	1	360.00	1	380.00	1	175.00	3	915.00	1	380.00	0	0.00	1	600.00	
	装备	2832	483.73	346	79.70	62	6.72	21	4.04	2	3.40	147	14.57	52	21.07	512	75.06	642	161.54	1045	112.42	3	5.20	

 淮南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小计	2844	4428.73	348	634.70	63	206.72	22	384.04	3	363.40	148	394.57	53	196.07	515	990.06	643	541.54	1045	112.42	4	605.20
2023 年	消防车辆	8	2735.00	1	360.00	0	0.00	1	360.00	1	380.00	1	175.00	0	0.00	2	740.00	1	360.00	0	0.00	1	360.00
	装备	593	67.65	4	4.3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12	11.61	268	33.21	208	16.08	1	2.40
	小计	601	2802.65	5	364.35	0	0.00	1	360.00	1	380.00	1	175.00	0	0.00	114	751.61	269	393.21	208	16.08	2	362.40
2024 年	消防车辆	4	1125.00	0	0.00	0	0.00	2	350.00	0	0.00	0	0.00	0	0.00	2	775.00	0	0.00	0	0.00	0	0.00
	小计	4	1125.00	0	0.00	0	0.00	2	350.00	0	0.00	0	0.00	0	0.00	2	775.00	0	0.00	0	0.00	0	0.00
5 年总额	消防车辆	50	15190.00	6	1645.00	3	735.00	6	1465.00	5	1690.00	4	1090.00	3	915.00	12	3355.00	6	2280.00	0	0.00	5	2015.00
	装备	28217	6031.20	3546	761.68	2424	629.54	2003	387.64	1865	367.34	2460	554.20	2613	698.09	4099	1033.83	3879	822.30	3793	505.50	1535	271.08
	专业队	4007	568.34	629	89.05	351	53.51	411	50.85	297	35.41	332	45.87	332	56.71	576	94.07	598	73.22	130	16.15	351	53.51
	小计	32274	21789.55	4181	2495.73	2778	1418.05	2420	1903.49	2167	2092.75	2796	1690.07	2948	1669.80	4687	4482.90	4483	3175.52	3923	521.65	1891	2339.59